

证券代码：600277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代码：136405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债券简称：12 亿利 01
债券简称：12 亿利 02
债券简称：14 亿利 01
债券简称：14 亿利 02

公告编号：2017-119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配套文件等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8月1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1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7年8月23日之前，针对《问询函》所述问题，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和披露（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披露的2017-108号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和研究。由于《问询函》中涉及的部分事项正在进一步补充和完善，预计相关工作无法在2017年8月23日前完成。公司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拟于2017年8月30日前完成回复并进行披露（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披露的2017-116号公告）。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一直积极协调中介机构及交易对方推进落实《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对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进行补充、完善。截至目前，由于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就部分问题涉及的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分析论证，部分回复内容仍

需进一步补充、完善，因此无法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公司申请延期至 2017 年 9 月 6 日前完成回复并进行披露。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鉴于部分事项的彻底解决落实预计尚需一定时间，公司仍在积极与交易对方进行沟通协商，并共同就落实问题的具体时间进行论证，为了更好的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双方可能就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公司将积极协调各方推进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鉴于本次重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